

保定市满城区财政局

关于 2023 年保定市满城区再生水利用工程项目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

为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公共服务质量，保定市满城区财政局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组认真对照 2023 年度河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目标，对 2023 年保定市满城区再生水利用工程项目进行了重点绩效评价，评价得分 99.85 分。具体评分情况如下：

一、项目安排和资金使用情况

2023 年下达专项债券 2600 万元，用于保定市满城区再生水利用工程项目，拨付资金为 2561.036 万元，支出率 98.5%。评价得分 9.85。

二、年度总体目标

完成再生水利用管网 9800m，排水管道 1950m，同时进行绿化、亮化等配套建设。截止目前已全部完成。

三、绩效指标

（一）产出指标。

1、数量指标：完成再生水利用管网 1.85 万 m，排水管道 1950m。完成率 100%。评价得分 20。

2、质量指标：完成再生水利用管网、排水管道等，完成率 100%。评价得分 10。

3、时效指标：工程按时完工率 100%。评价得分 10。

4、成本指标：不超出财政批复投资。评价得分 10。



（二）效益指标。

- 1、经济效益指标：取得专项收入。评价得分 10。
- 2、社会效益指标：改善人居环境，完善满城区的中水利用水平。评价得分 10。
- 3、生态效益指标：改善环境质量，节约水资源。评价得分 5。
- 4、可持续性影响指标：促进城市形象提升和经济发展。评价得分 5。

（三）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。

项目实施后，公众满意度 90%以上。评价得分 10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未偏离绩效目标

五、综合评价结论

在资金使用方面，严格制定和执行了财务管理核算制度，资金使用规范，相关资料齐全，成本控制有效，无挪用、截留经费的情况发生。在项目管理方面，建立了相关制度，提高了工作人员的监管水平，保质保量的完成了项目的实施工作。截至目前该项目正在审计中，审计结束后剩余资金要及时拨付到位。



附件 2



绩效评价评价指标评价表

项目名称		保定市满城区再生水利用工程项目						
主管部门		满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	实施单位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2600	2600	2561.036	10	98.5%	9.85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2600	2600	2561.036	-		-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-		-	
	其他资金				-		-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指标 1: 完成再生水利用管网	9800m	9800m	10	10	
			指标 2: 排水管道	1950m	1950m	10	10	
		质量指标	指标 1: 工程完工率	100%	100%	10	10	
			指标 1: 工程按时完工率	100%	100%	10	10	
		成本指标	指标 1: 工程总投资	不超出财政批复资金	不超出财政批复资金	10	10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 1: 取得专项收入	专项收入足以覆盖本息	专项收入足以覆盖本息	10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 1: 改善人居环境	完善满城区的中水利用水平, 改善人居环境	完善满城区的中水利用水平, 改善人居环境	10	10	
	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 1: 改善环境质量, 节约水资源	改善城区水环境, 提高再生水利用率, 节约水资源	改善城区水环境, 提高再生水利用率, 节约水资源	5	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 1: 促进城市形象提升和经济发展	城市风貌提升和有利招商引资	城市风貌提升和有利招商引资	5	5	
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标 1: 公众的满意度	90%以上	90%以上	10	10		
总分					100	99.85		

